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低密度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南133線道路工程)案
說明書

臺南市政府

民國108年04月

臺南市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目	說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低密度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南133線道路工程)案	
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臺南市政府	
申請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人姓名	臺南市政府	
本案公開展覽起迄日期	公開展覽日期	時間： 登報：
	說明會	時間： 地點：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映意見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市級	
	內政部	

目　　錄

壹、前言----------1
貳、變更法令依據----------4
參、變更計畫位置及範圍----------5
肆、現行計畫概要----------6
伍、土地使用現況與用地權屬----------11
陸、變更理由----------14
柒、變更計畫內容----------14
捌、實施進度及經費----------17

附件1：符合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認定函
附件2：辦理迅行變更前座談會紀錄
附件3：內政部營建署核准納入 104～111 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和經費補助核定函

圖　目　錄

圖 1-1　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位置示意圖----------1
圖 1-2　南 133 線銜接 3-60-20m 車行動線示意圖----------2
圖 3-1　變更位置與範圍示意圖----------5
圖 4-1　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10
圖 5-1　土地使用現況照片示意圖----------11
圖 5-2　變更範圍土地權屬分布示意圖----------12
圖 7-1　變更計畫內容示意圖----------16

表　目　錄

表 4-1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變更歷程一覽表----------7
表 4-2　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分配表----------8
表 5-1　變更範圍土地權屬一覽表----------12
表 7-1　變更內容綜理表----------15
表 7-2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對照表----------15
表 8-1　實施進度及經費表----------17

壹、前言

「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又可稱為安南永康新環線，總長 4.8 公里，橫跨臺南市永康區、安南區及安定區，聯絡道工程將由永康區幹 7 號道路（永安路）接安南區 4-11-40m 道路（長和路），後續連接預定興建的安南區 3-60-20m 道路，再通往南 133 線接到國道 8 號，為銜接永康交流道至國 8 之重要平面道路，整體路段完工後，將可打通安南區至永康交流道交通瓶頸路段、串聯本市三縱三橫交通運輸系統，大幅改善現況車流壅擠情形及提升交通安全，如圖 1-1 所示。

圖 1-1　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位置示意圖

其中南 133 線係往來安定與安南區之主要道路，因現況路幅較小且工業貨車眾多，其穿越性車流行經安南區塭南里時，車行動線需繞經外溫仔社區，社區內道路狹小且曲折，尖峰時段常導致交通壅塞情形且嚴重干擾住宅社區安寧，並有交通安全之虞，實有拓寬南 133 線及新闢 3-60-20m 道路之急迫性，冀望藉由交通動線瓶頸點之重新規劃改善，以紓解尖峰時段車潮，並提升住宅社區安寧與交通安全。

圖 1-2　南 133 線銜接 3-60-20m 車行動線示意圖

然南 133 線至都市計畫範圍界與安南區 3-60-20m 道路銜接處，仍有部分工程用地範圍屬「臺南市主要計畫」之住宅區，故為利辦理後續之用地取得與工程施作，須儘速配合辦理變更都市計畫土地分區為道路用地，以解決該區域道路交通系統銜接之問題，爰辦理本次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貳、變更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規定：「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遇有下列情事之一時，當地直轄市、縣（市）（局)政府或鄉、鎮、縣轄市公所，應視實際情況迅行變更：

一、因戰爭、地震、水災、風災、火災或其他重大事變遭受損壞時。

二、為避免重大災害之發生時。

三、為適應國防或經濟發展之需要時。

四、為配合中央、直轄市或縣（市）興建之重大設施時。

前項都市計畫之變更，上級政府得指定各該原擬定之機關限期為之，必要時並得逕為變更之。

本變更案係配合「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南 133 線道路工程」推動，係為配合本府興建重大建設工程之情事，且由內政部以 107 年 7 月 13 日台內營字第 1070812082 號函(詳附件 3)核准納入 104-111 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及核定經費補助，因道路工程之工作期程與用地取得需要有其時效之迫切性，經本府以 108 年 2 月 19 日府工新一字第 1080232256 號函（詳附件 1)核准列為本市興建之重大設施，爰依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辦理本次都市計畫迅行變更作業。

參、變更計畫位置及範圍

本變更案位於「臺南市主要計畫」東北側之住宅區，此次依「南 133 線道路工程」之實際工程用地施作範圍，規劃變更為道路用地，變更面積約為 26 平方公尺，其變更位置與範圍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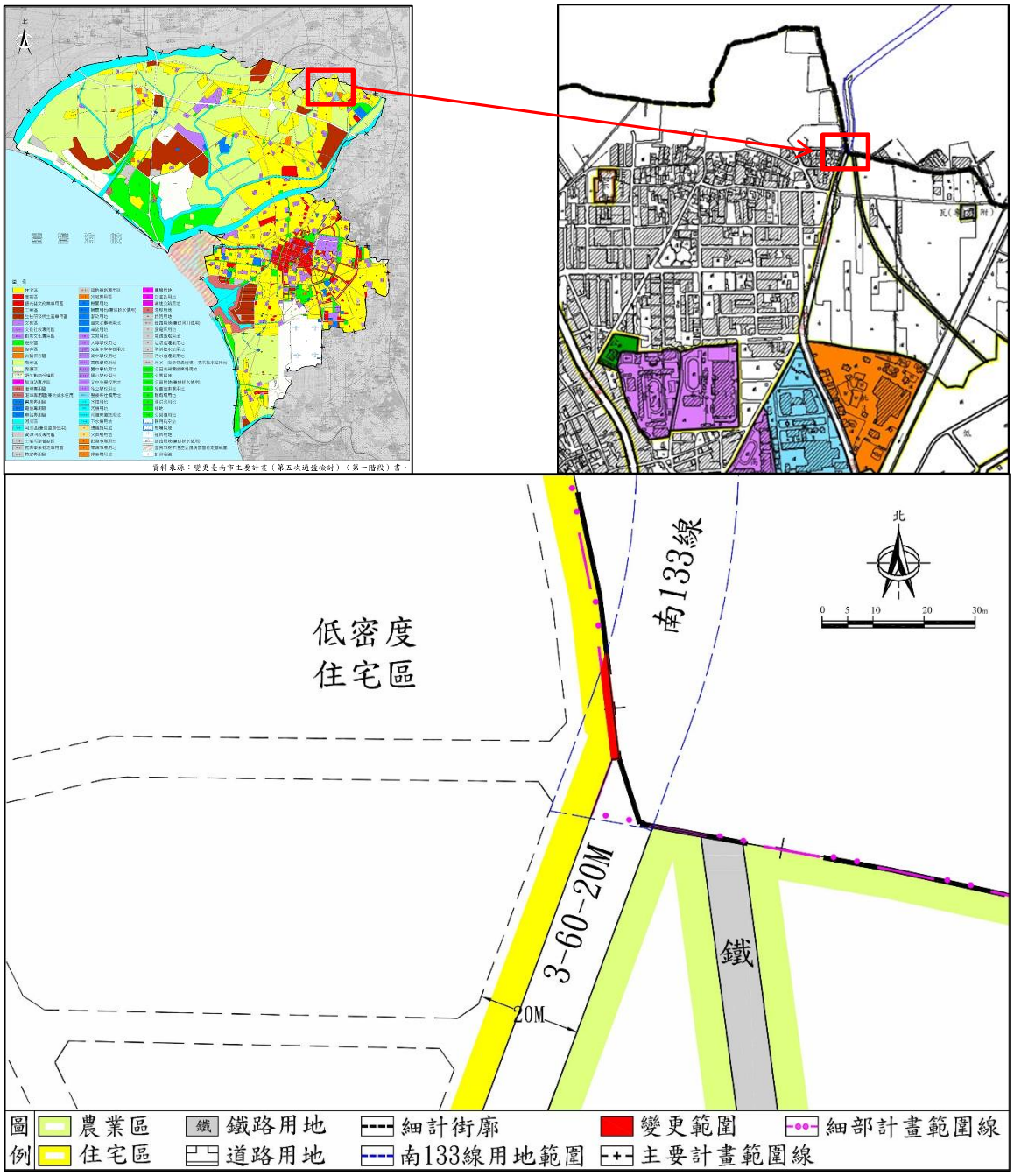

圖 3-1　變更位置與範圍示意圖

肆、現行計畫概要

一、實施經過

臺南市都市計畫正式頒訂於宣統二年，時計畫面積493公頃，民國30年，計畫面積增至5,950公頃；民國38年、45年重新公告實施道路系統、土地使用分區計畫，並於民國68年發布實施之「變更暨擴大台南市主要計畫案」中，將全市轄區納入主要計畫範圍，面積擴增為17,564公頃，為現今主要計畫範圍之基礎。其後，亦於民國72年、85年、92年陸續完成三次通盤檢討作業，辦理乙次擬定特定區計畫（民國95年，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現行主要計畫範圍概以原臺南市境內行政轄區為主，包含東區、北區、中西區、安南區、南區及部份安平區。

本次變更範圍位於臺南市安南區，而安南區係於民國35年2月，奉令由台南縣安順鄉（日據時期為安順庄，原清代之外武定里，西港仔堡）併入台南市，其後因應行政轄區調整及都市發展需求，於民國68年之「變更及擴大台南市主要計畫案」中始劃定為都市計畫地區。歷經多次個案變更及通盤檢討程序，呈現安南區現今的主要計畫內容，現行計畫為民國106年7月13日發布實施之「變更台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相關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變更歷程如下表所示。

表 4-1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變更歷程一覽表

編號	計畫名稱	發布實施日期及文號
1	變更及擴大台南市主要計畫案	68/10/23 68/10/23 南市工都字第 53210 號
2	變更台南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72/10/06 72/10/05 南市工都字第 69232 號
3	更台南市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85/06/15 85/06/14 南市工都字第 93859 號
4	變更台南市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另案辦理部分)	85/06/25 85/06/23 南市工都字第 107101 號
5	變更台南市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92/01/16 92/01/14 南市都計字第 09102262140 號
6	變更台南市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變更編號第四-5 案）	92/08/28 92/08/26 南市都計字第 09216525980 號
7	變更台南市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依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五三八次會會議紀錄補辦公開展覽部分）	92/10/06 92/10/02 南市都計字第 09216531700 號
8	變更台南市安南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100/08/25 100/08/24 府都綜字第 1000643882A 號
9	變更臺南市安南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	102/10/11 102/10/09 府都綜字第 1020876504B 號
10	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106/07/13 106/07/12 府都綜字第 1060694819A 號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二、計畫範圍及計畫年期

「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計畫範圍界概以原臺南市境內行政轄區為主，包含東區、北區、中西區、安南區、南區及部份安平區，面積合計 14,059.56 公頃，以民國 114 年為計畫目標年。

三、計畫人口

計畫人口為 1,126,000 人。

四、計畫內容

其相關計畫內容、土地使用情形及公共設施用地分布等如表 4-2 及圖 4-1 所示。

表 4-2　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分配表

項目			現行計畫面積（公頃）	佔計畫區面積比例（%）	佔都市發展用地面積比例（%）
土地使用分區	住宅區	高密度住宅區	122.80	0.70	1.25
		中密度住宅區	1458.77	8.32	14.82
		低密度住宅區	2880.17	16.43	29.26
		小計	4461.74	25.46	45.33
	商業區	中心商業區	226.14	1.29	2.30
		次要商業區	290.19	1.66	2.95
		小計	516.33	2.95	5.25
	工業區		1037.15	5.92	10.54
	文教區		16.14	0.09	0.16
	遊樂區		489.76	2.79	4.98
	保存區		4.83	0.03	0.05
	古蹟保存區		26.34	0.15	0.27
	保護區		483.25	2.76	-
	農業區		5197.46	29.66	-
	加油站專用區		0.65	0.00	0.01
	資源回收專用區		0.48	0.00	0.00
	河川區		1156.08	6.60	-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18.12	0.10	-
	車站專用區		3.31	0.02	0.03
	野生動物保護區		529.19	3.02	-
	醫療專用區		0.47	0.00	0.00
	宗教專用區		29.25	0.17	0.30
	港埠專用區		9.06	0.05	0.09
	港埠專用區(兼供排水使用)		0.48	0.00	0.00
	電信專用區	第一種電信專用區	5.65	0.03	0.06
		第二種電信專用區	0.43	0.00	0.00
		第三種電信專用區	1.58	0.01	0.02
		小計	7.66	0.04	0.08
	文化社教專用區		0.08	0.00	0.00
	瓦斯事業特定專用區		2.32	0.01	0.02
	電路鐵塔專用區		0.02	0.00	0.00
	特定專用區		10.74	0.06	0.11
	創意文化專用區		1.97	0.01	0.02
	觀光藝文商業專用區		2.34	0.01	0.02
	土壤污染管制區		35.56	0.20	0.36
	生技研發與生產專用區		2.78	0.02	0.03
	合計		14043.56	80.13	67.66
公共設施用地	學校用地	大專學校用地	194.75	1.11	1.98
		高中(職)學校用地	52.80	0.30	0.54
		完全中學學校用地	5.42	0.03	0.06
		國中學校用地	122.95	0.70	1.25
		國小學校用地	150.35	0.86	1.53
		文中小學校用地	25.67	0.15	0.26
		私立學校用地	69.13	0.39	0.70
		小計	621.07	3.54	6.31
	綠地		59.04	0.34	0.60
	公園用地		462.91	2.64	4.70
	公園用地(兼供排水使用)		13.07	0.07	0.13

表 4-2　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分配表（續完）

項目		現行計畫面積（公頃）	佔計畫區面積比例（%）	佔都市發展用地面積比例（%）
公共設施用地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1.74	0.01	0.02
	兒童遊樂場用地	4.56	0.03	0.05
	體育場用地	42.86	0.24	0.44
	文教用地	14.92	0.09	0.15
	社教用地	5.39	0.03	0.05
	廣場用地	4.43	0.03	0.05
	機關用地	138.92	0.79	1.41
	機關用地(兼供排水使用)	0.04	0.00	0.00
	停車場用地	3.34	0.02	0.03
	批發市場用地	18.78	0.11	0.19
	零售市場用地	7.55	0.04	0.08
	郵政用地	1.92	0.01	0.02
	變電所用地	11.61	0.07	0.12
	加油站用地	4.08	0.02	0.04
	機場用地	396.27	2.26	4.03
	電路鐵塔用地	0.20	0.00	0.00
	公墓用地	115.08	0.66	1.17
	殯儀館用地	4.70	0.03	0.05
	火葬場用地	0.65	0.00	0.01
	港埠用地	138.23	0.79	1.40
	水域用地	147.93	0.84	-
	防洪抽水站用地	0.84	0.00	0.01
	污水處理廠用地	30.66	0.17	0.31
	垃圾處理廠用地	39.67	0.23	0.40
	污水、廢氣物處理場、防洪抽站用地	13.16	0.08	0.13
	民用航空站用地	1.22	0.01	0.01
	自來水事業用地	0.23	0.00	0.00
	滯洪池用地	4.07	0.02	0.04
	醫療兼社福用地	6.15	0.04	0.06
	河道用地	147.69	0.84	-
	河道兼道路用地	2.28	0.01	-
	公園道用地	69.35	0.40	0.70
	公園道用地(兼供鐵路使用)	10.45	0.06	0.11
	道路用地	890.23	5.08	9.04
	道路用地(兼供鐵路使用)	0.54	0.00	0.01
	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	16.27	0.09	0.17
	鐵路用地	14.88	0.08	0.15
	鐵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	0.10	0.00	0.00
	車站用地	2.55	0.01	0.03
	高速公路用地	11.64	0.07	0.12
	高速公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	0.05	0.00	0.00
	合計	3481.32	19.87	32.34
總計（都市發展用地）		9842.88	-	100.00
總計（計畫總面積）		17524.88	100.00	-

註：1. 表內數據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2. 都市發展用地面積不含農業區、保護區、河川區、野生動物保護區、水域用地及河道用地等面積。
3.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書，106.07.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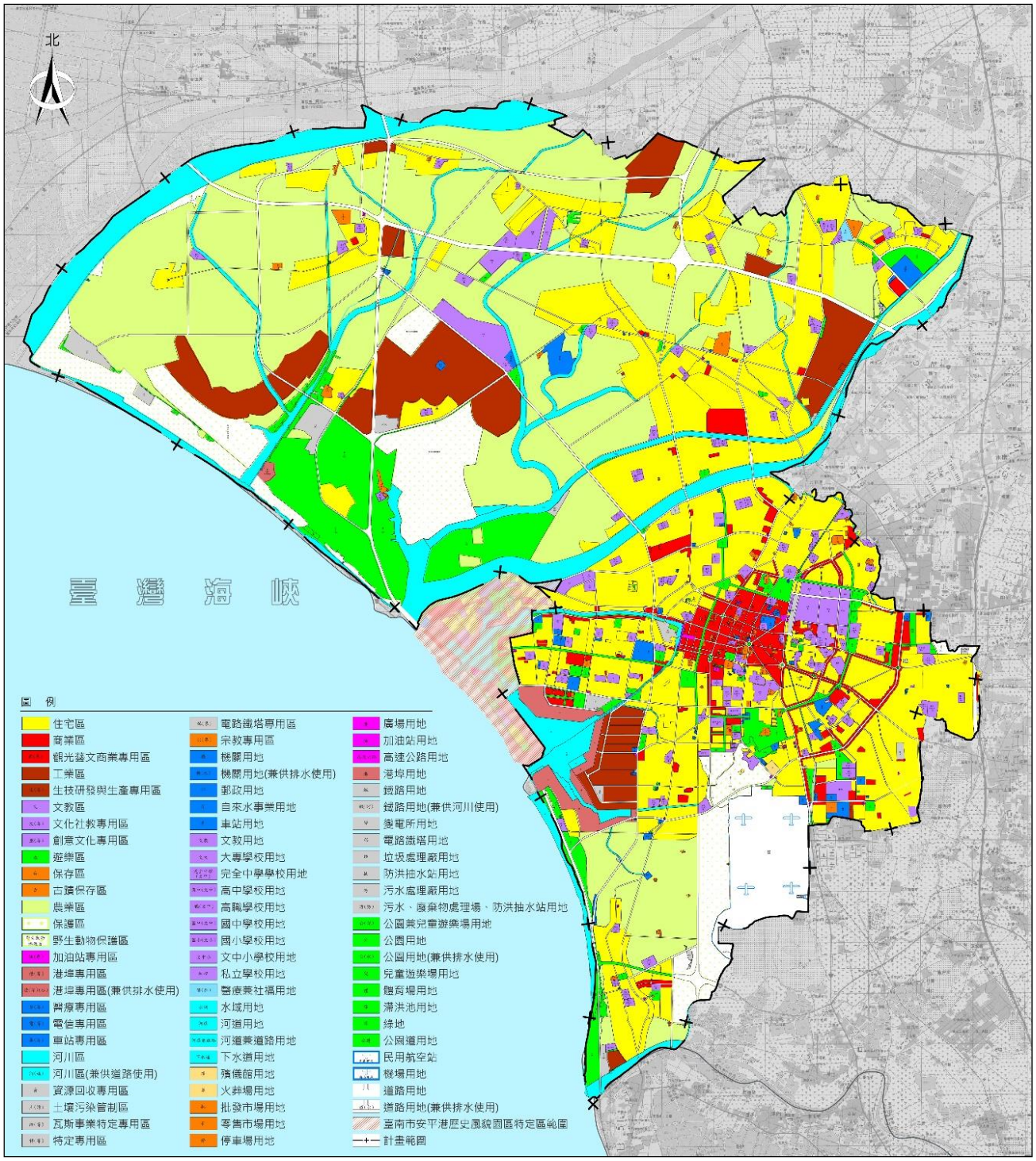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書。

圖 4-1　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伍、土地使用現況與用地權屬

一、土地使用現況

變更範圍現況為鐵皮屋及空地，現況使用情形詳圖 5-2 所示。

圖 5-1　土地使用現況照片示意圖

二、用地權屬

本次配合南 133 線工程之變更範圍用地面積計約 26 平方公尺，包含安南區外塭段 106-2 地號及部分未登錄土地，其中 106-2 地號為私有土地，面積約佔 50%，用地權屬分布詳如圖 5-2 所示。

表 5-1　變更範圍土地權屬一覽表

編號	地段	地號	面積（㎡）	涉及範圍	變更面積（㎡）	權屬	百分比（%）
1	外塭段	106-2	13	全部	13	私有	50
2		未登錄地	-	部分	13		50

註：表列變更地號與面積係依土地登記簿謄本登載及圖面量測所得，實際變更地號與面積應以核定圖實地分割測定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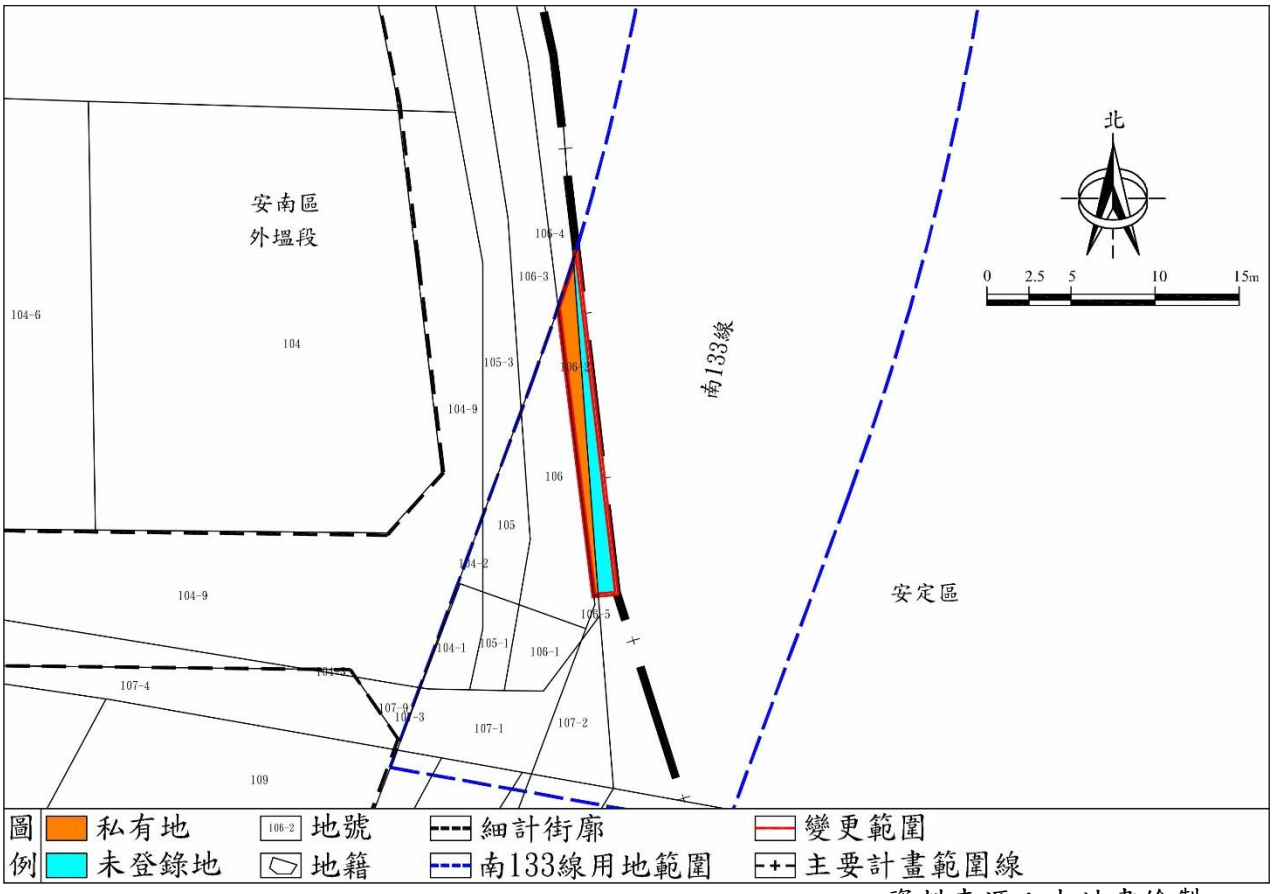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圖 5-2　變更範圍土地權屬分布示意圖

三、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

依內政部107年1月22日台內營字第1070800103號函「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本案業已於108年1月29日於臺南市安南區外塭里活動中心舉行本案辦理迅行變更前座談會，會中相關公民或團體陳述意見之處理情形如下：

（一）未登錄土地部分

變更範圍涵蓋部分未登錄土地，為顧及工程進度，簡化用地取得程序，加速建設工作進行，將依內政部國有財產署之規定，於辦理該土地之國有登記時，將管理機關逕登記為該鐵、公路主管機關，登記完畢後，該土地管理機關應檢附土地登記簿謄本，函知國有財產署或其所屬分支機關。

（二）開發期程部分

因安南區外塭道路現況狹隘且平日尖峰時段車輛壅塞有影響交通安全之虞，本案開闢計畫將盡速趕辦，另開闢工程已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設計作業，預定108年2月完成設計，地上物拆除作業預定於108年10月份啟動。

相關公民或團體於本次座談會所陳述意見與內容，將加強補充說明於後續公開展覽說明會與相關會議中，俾利民眾更加瞭解整體計畫內容與開發期程，本次座談會議情形及出席會議相關公民或團體陳述意見處理情形詳見附件2所示。

陸、變更理由

一、 配合「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辦理，整體路段完工後，將可打通安南區至永康交流道交通瓶頸路段、串聯本市三縱三橫交通運輸系統，大幅改善現況車流壅擠情形及提升交通安全。

二、 南 133 線與安南區 3-60-20m 道路銜接處，仍有部分工程用地範圍屬「臺南市主要計畫」之住宅區，為利辦理後續之用地取得與工程施作，須儘速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以解決該區域道路交通系統銜接之問題，同時紓解尖峰時段車潮、提升住宅社區安寧及交通安全。

柒、變更計畫內容

本案係配合「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南 133 線道路工程」用地範圍辦理變更，將現行「臺南市主要計畫」內部分低密度住宅區變更為道路用地，相關變更內容及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詳如表 7-1、表 7-2 及圖 7-1 所示。

表 7-1　變更內容綜理表

編號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原計畫	新計畫	
1	臺南市主要計畫之東北界。	低密度住宅區（略計 26 平方公尺）	道路用地（略計 26 平方公尺）	一、配合「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辦理，整體路段完工後，將可打通安南區至永康交流道交通瓶頸路段、串聯本市三縱三橫交通運輸系統，大幅改善現況車流壅擠情形及提升交通安全。 二、南 133 線與安南區 3-60-20m 道路銜接處，仍有部分工程用地範圍屬「臺南市主要計畫」之住宅區，為利辦理後續之用地取得與工程施作，須儘速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以解決該區域道路交通系統銜接之問題，同時紓解尖峰時段車潮、提升住宅社區安寧及交通安全。

註：　1.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均應以原計畫為準。
　　2.表列面積應以核定圖實地釘樁分割量測面積為準。

表 7-2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對照表

變更前		變更後	
項目	面積	項目	面積
住宅區	略計 26 平方公尺	道路用地	略計 26 平方公尺

註：表列面積應以核定圖實地釘樁分割量測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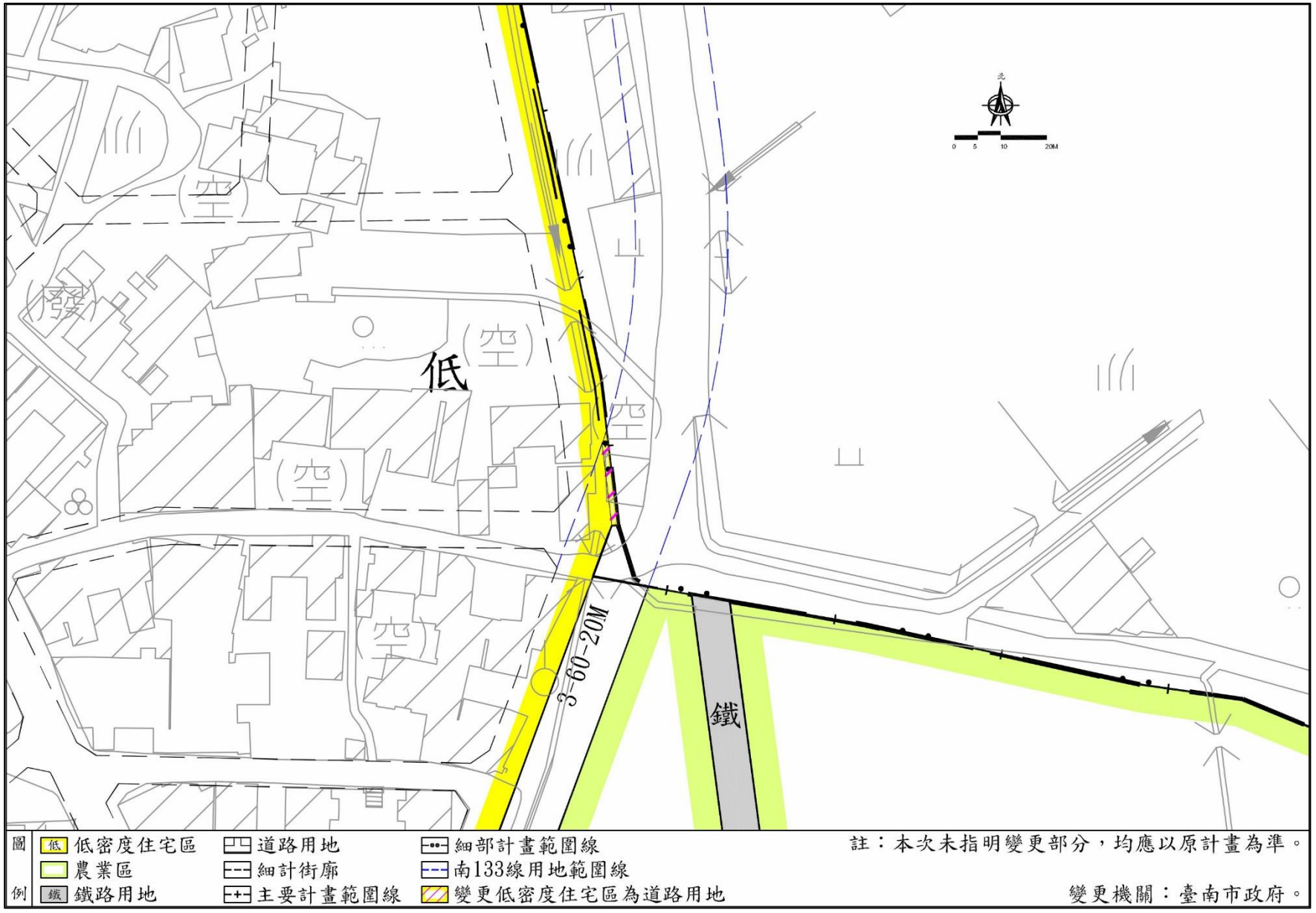

圖 7-1　變更計畫內容示意圖

捌、實施進度及經費

本案開闢經費納歸「國道1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整體工程費約14億500萬元，另依內政部營建署民國107年6月7、13、19、20日召開「104～111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審議協調小組會議決議(詳附件3)，相關道路工程開闢經費由內政部營建署納入104～111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補助，並由本府配合列入年度預算辦理，道路興闢後將由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經管維護，相關開發經費及工程進度時程詳如下表所示。

8-1　實施進度及經費表

項目	面積(㎡)	土地取得方式				開闢經費概估(萬元)			主辦單位	預定完成期限(會計年度)	經費來源
		協議價購	徵購	撥用	其他	土地價(徵)購費及地上物補償費	工程費	合計			
道路用地	26	V	V	V	V	15	140,500	140,515	臺南市政府	111	營建署補助、市府編列預算

註：1.本表開發經費及預定完成期限得視主辦單位財務狀況酌予調整。
　　2.工程費為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整體費用。

附件 1：符合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認定函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褚宗諄
電話：062991111#1465
電子信箱：ac30223@mail.tainan.gov.tw

428
臺中市大雅區員林里雅環路三段大明一巷52弄9號4樓

受文者：源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2月19日
發文字號：府工新一字第10802322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裝

主旨：有關本府工務局辦理「國道一號永康交流道連絡道工程-南133線道路工程」區域銜接作業乙案，已簽奉核准係屬本市興建之重大設施，該工程所需土地同意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辦理都市計畫之變更，請 查照。

說明：依本府108年2月15日奉核簽呈辦理。

訂

正本：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副本：源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科一股

臺南市政府

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附件 2：辦理迅行變更前座談會紀錄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褚宗諄
電話：062991111#1465
電子信箱：ac30223@mail.tainan.gov.tw

428
臺中市大雅區員林里雅環路三段大明一巷52弄9號4樓

受文者：源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2月1日
發文字號：南市工新一字第10801709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1份

裝

主旨：檢送本局108年01月28日召開「南133線與3-60-20M道路銜接改善計畫案」變更臺南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迅行變更前座談會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1許[redacted]、2許[redacted]、3許[redacted]、4許[redacted]、5許[redacted]、6許[redacted]、7許[redacted]、8許[redacted]、9郭[redacted]、10許[redacted]、11許[redacted]、12許[redacted]、13許[redacted]、14學甲區農會、15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臺南辦事處
副本：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安定區公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台南市安南區塭南里辦公處(林里長同寶)、台南市安定區大同里辦公處(葉里長進丁)、源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科一股

訂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

「南133線與3-60-20M道路銜接改善計畫案」
變更臺南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迅行變更前座談會
會議紀錄

壹、 開會時間：民國108年1月28日10時00分

貳、 開會地點：臺南市安南區安昌街130號

參、 業務單位：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肆、 主持人：邱副總工程司乾艷　　記錄：褚宗諄

伍、 出席單位：詳簽到簿

陸、 簡報：(略)

柒、 綜合討論：

一、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臺南辦事處

本案既屬未登地，且變更為道路用地，貴局（府）得依行政院七十四年十月三十日臺七十四財字第二〇〇〇五號函示（如附件），各級政府為興辦鐵、公路工程使用未登記國有土地，為顧及工程進度，簡化用地取得程序，加速建設工作進行，准於辦理該土地之國有登記時，將管理機關逕登記為該鐵、公路主管機關，登記完畢後，該土地管理機關應檢附土地登記簿謄本，函知國有財產署或其所屬分支機關。

二、 台南市安南區塭南里辦公處(林里長同寶)

現況安南區外塭道路狹隘且平日尖峰時段車輛壅塞有影響交通安全之虞，本案開闢計畫請工務局盡速趕辦。

捌、 結論：

一、請顧問公司將本次會議相關意見納入都市計畫變更相關書圖編撰，並將相關成果函送本府工務局續辦。

二、南133線道路開闢工程，現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設計作業，並預定於108年2月完成設計，另地上物拆除

作業預訂於108年10月啟動。

玖、 散會：11點30分

附件 3：內政部營建署核准納入 104～111 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和經費補助核定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營建署)
聯絡人：陳冬芬
聯絡電話：02-87712802
電子郵件：tungfen@cpami.gov.tw
傳真：02-87712833

裝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13日
發文字號：台內營字第10708120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712439553_107D2024125-01.pdf)

主旨：檢送本部104-111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核定案件項目1份，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本部營建署107年6月7、13、19、20日審議結論辦理。

二、本計畫執行採滾動式檢討方式辦理，計畫執行期間如遇工程無法執行者，經檢討無法完成，將予以撤銷補助。

三、本次核定案件如可以於107年度辦理者，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完成納入預算相關程序，並儘速辦理後續相關作業，本部將依實際執行情形適時納入年度預算辦理。

線

正本：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基隆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
副本：本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中區工程處、南區工程處、道路工程組(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07-16 16:02:48

1070812082

104-111年生活圈核定案件一覽表（107年7月修正）

縣市別	鄉鎮區別	工程名稱	工程類型	預定完工日期	路寬(m)	長度(m)	案件總經費(仟元)修正107年3月份					本次異動(新增)					案件總經費(仟元)修正107年7月份					備註
							工程費	用地費	中央款	地方款	總經費	工程費	用地費	中央款	地方款	總經費	工程費	用地費	中央款	地方款	總經費	
台南市	安南區	2-7道路西段工程(城北路~青草崙堤防)	延續性工程	**(106.2.3)**	30	3025	418,099	-	342,841	75,258	418,099						418,099	-	342,841	75,258	418,099	
台南市	安南區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3期新建工程	新興工程	**110.7.30**	30	4826	4,347,000	628,000	3,974,540	1,000,460	4,975,000						4,347,000	628,000	3,974,540	1,000,460	4,975,000	
台南市	西港區	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南段)	新興工程(前	**109.6.30**	24	1600	196,170	34,299	183,895	46,574	230,469						196,170	34,299	183,895	46,574	230,469	
台南市	仁德區	臺南市仁德特27號道路東段工程	104第四次	**109.6.30**	25	1930	710,000	308,000	790,890	227,110	1,018,000		15,006	12,305	2,701	15,006	710,000	323,006	803,195	229,811	1,033,006	用地經費增加
台南市	六甲區	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	104第四次	**109.6.30**	30	2500	250,000	190,000	295,200	144,800	440,000						250,000	190,000	295,200	144,800	440,000	
台南市	安南區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2.4期新建工程	105第一次	**112.2.6**	0		125,000	-	101,250	23,750	125,000						125,000	-	101,250	23,750	125,000	
台南市	永康區	國道1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	105第二次	**110.10.30**	40	5190	1,405,000	868,000	1,414,220	858,781	2,273,000						1,405,000	868,000	1,414,220	858,781	2,273,000	
台南市	永康區	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	105第二次	**110.12.30**	30	3,010	438,000	476,000	465,831	448,169	914,000						438,000	476,000	465,831	448,169	914,000	
台南市	永康區	臺南市永康區臺20線北側增設國道兩側平面道路工程	105第二次	**108.12.30**	15	1000	488,000	7,000	400,950	94,050	495,000						488,000	7,000	400,950	94,050	495,000	
台南市	仁德區	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臺1線至保安路)拓寬工程	106第一次	**109.6.30**	15	1890	200,000	234,000	177,360	256,640	434,000						200,000	234,000	177,360	256,640	434,000	
台南市	中西區	臺南市中西區CF-2-10m道路工程	106第一次	**107.12.31**	10	303	27,000	129	21,703	5,426	27,129						27,000	129	21,703	5,426	27,129	
台南市	安南區	安南區曾文溪排水潮見橋改建工程	106第二次	**107.12.31**	20	250	46,230	-	36,984	9,246	46,230						46,230	-	36,984	9,246	46,230	
臺南市	安平區	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	107新增		25	1000						920,000	30,000	726,800	223,200	950,000	920,000	30,000	726,800	223,200	950,000	107修正計畫新增提案審議通過
臺南市	安平區	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	107新增		30	1000						200,000	230,000	158,000	272,000	430,000	200,000	230,000	158,000	272,000	430,000	107修正計畫新增提案審議通過
臺南市	新市區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	107新增		30	3470						880,000	630,000	695,200	814,800	1,510,000	880,000	630,000	695,200	814,800	1,510,000	107修正計畫新增提案審議通過
臺南市	新市區	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	107新增		30	500						250,000	-	197,500	52,500	250,000	250,000	-	197,500	52,500	250,000	107修正計畫新增提案審議通過
		台南市小計		件數	16	1	8,650,499	2,745,428	8,205,664	3,190,263	11,395,927	2,250,000	905,006	1,789,805	1,365,201	3,155,006	10,900,499	3,650,433	9,995,469	4,555,464	14,550,932	

變更機關	臺南市政府
業務承辦	
單位主管	

規劃單位	源璟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技師執業執照字號	技執字第 005568 號
技師執業 圖記及簽名	